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PEFLU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33)

#### 自願公告

茲提述 (i) China-net Holding Ltd. (「China-net」)、碧桂園物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碧桂園物業香港」) 及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股份購買協議及要約；(ii) China-net、碧桂園物業香港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與要約有關的綜合文件 (「綜合文件」)；及 (iii) China-net、碧桂園物業香港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有關要約截止的公告。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綜合文件所界定者之相同涵義。

根據一致行動集團協議，China-net 及碧桂園物業香港 (統稱「雙方」) 同意以特定基準接納及收購股東向 China-net 及碧桂園物業香港提呈的所有要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要約截止。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獲 China-net 通知，雙方已於 2020 年 12 月 28 日簽署一份書面確認，以確認如下：

- (i) 一致行動集團協議項下的要約已經完成，雙方已經全面履行其各自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雙方對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履行沒有任何爭議。
- (ii) 雙方自一致行動集團協議項下的要約完成後，不再存在任何一致行動 (定義根據收購守則) 關係以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 (定義根據收購守則)。為免生疑問，雙方有權獨立地對其各自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行使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出售、轉讓、抵押、處置或行使作為股東的一切權利。

承董事會命  
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扶偉聰

香港，2020 年 12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扶偉聰先生、扶敏女士、盧一峰先生及扶而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吳芸女士及莫天全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景沛先生、伍強先生及王羅桂華女士。